九原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补贴项目表（一张明白纸）　2025年9月

序号	“一卡通”补贴项目名称	补贴依据	补贴标准	补贴对象	补贴发放频次	发放时限	补贴项目主管部门	政策解读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包头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	每人每月885元（按户施保，差额测算）	城镇	按月发放	每月10日前	九原区民政局	范玮	0472-7107154
2	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	《包头市特困人员认定办法（试行）》	每人每月1695元	城镇	按月发放	每月10日前	九原区民政局	范玮	0472-7107154
3	城市困难群众阶梯电价补贴	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阶梯电价补贴资金发放管理暂行办法》	每户每月6.22元	城镇	按季度发放	上级文件下达后	九原区民政局	范玮	0472-7107154
4	临时救助金	包头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临时救助工作的通知》	一般情况下统一按照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人数和困难延续时限三个要素计算确定	城镇、农村牧区		审批后次月发放	九原区民政局	范玮	0472-7107154
5	城市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	《包头市特困人员认定办法（试行）》	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每人每月1453元 部分丧失生活自理能力每人每月559元	城镇	按月发放	每月10日前	九原区民政局	范玮	0472-7107154
6	社会救助协理员工作补贴	《包头市社会救助协理员工作补贴资金管理办法》	每人每月200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月发放	月末前	九原区民政局	范玮	0472-7107154
7	残疾人两项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 《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	每人每月125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月发放	每月10日前	九原区民政局	汪洋	0472-5889370
8	高龄津贴	关于修订《内蒙古自治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80-99周岁，每人每月100元 100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600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月发放	每月10日前	九原区民政局	聂欢欢	0472-5889613
9	经认定生活不能自理经济困难老年人护理补贴	关于印发《包头市经认定生活不能自理经济困难老年人护理补贴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60周岁及以上低保老年人： 半失能老人，每人每月50元；失能老人，每人每月100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月发放	每月10日前	九原区民政局	聂欢欢	0472-5889613
10	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70-79周岁低保老年人，每人每月50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月发放	每月10日前	九原区民政局	聂欢欢	0472-5889613
11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	《关于提高全市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	集中养育每人每月2297元； 散居每人每月2112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月发放	每月10日前	九原区民政局	樊焱军	0472-7107145
12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金	《关于提高全市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	集中养育每人每月2297元； 散居每人每月2112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月发放	每月10日前	九原区民政局	樊焱军	0472-7107145
13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补助资金	《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吉祥草原惠民行动实施方案》	年满58周岁，每人每季度390元	农村牧区	按季度发放	每季度末	九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石亭	0472-6939537
14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补助资金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调整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扶助标准的通知》	失独家庭：每人每季度2385元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每人每季度1890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季度发放	每季度末	九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石亭	0472-6939537
15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补助资金	《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吉祥草原惠民行动实施方案》	农牧民独男户和城镇无业居民，每户每年不低于60-120元；农牧民独女户每户每年240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年发放	每年年底	九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石亭	0472-6939537
16	专职计生干部生活补助	2022年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会议纪要	连续工作满10年—19年的，每人每年1500元 连续工作满20年以上，每人每年1800元	城镇、农村牧区	按年发放	每年年底	九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石亭	0472-6939537
17	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生产者补贴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农业农村部 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目标价格补贴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乡镇根据当年实际种植面积确定，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和下达资金数测算补贴标准	农村牧区	按年发放	上级文件下达后	九原区农牧局	任峰	0472-6887361
18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包头市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 《关于印发（包头市九原区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今年109.69元/亩（每年有变动，具体补助标准按当年实施方案文件为准）	农村牧区	按年发放	上级文件下达后	九原区农牧局	任峰	0472-6887361
19	耕地轮作补贴	《关于印发2025年包头市耕地轮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关于印发2025年九原区耕地轮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具体补贴标准以申报面积核验后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和下达资金数测算，每亩补贴不超过150元；单个作物申报规模需集中连片，原则上不低于100亩。	农村牧区	达到条件后	项目验收通过后	九原区农牧局	任峰	0472-6887361
2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内蒙古自治区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补贴金额由自治区针对不同机具型号统一制定，进行定额补贴，具体金额跟随自治区调整而调整	农村牧区	按批次发放	按购机时间顺序，待每批次内购机者完成签字确认并核验信息后陆续发放	九原区农牧局	白雪	0472-6887098
21	目标价格补贴（高油高产大豆）	高油高产大豆目标价格补贴属于专项性补贴项目，并非面向所有相关主体的普惠制政策，同时也并非年度常规性发放项目，其启动与实施需以上级主管部门正式下达的文件为准。	发放标准及实施细则等，均需依据上级最新文件部署予以明确。	农村牧区	依据上级文件要求	上级文件下达后	九原区农牧局	任峰	0472-6887361
22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	《内蒙古自治区草畜平衡和禁牧休牧条例》《包头市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2021-2025年)》《包头市九原区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2021-2025）》	今年10.5元/亩（2025年按照第三轮草原补奖方案执行，2026年开始第四轮草原补奖工作，目前处于前期调研阶段）	农村牧区	按年发放	9月30日前	九原区林业和草原局	马学彤	0472-6887396
23	库区移民补助	《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	每人每年600元	城镇	按年发放	上级文件下达后	九原区发改委	于志勇	0472-6939289
24	公租房租赁补贴	《关于印发包头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	每月每平米补贴5元，2人以下（含2人）每月按照50平米补贴，2人以上每月按照60平米补贴	城镇	按季度发放	按资金下拨时间	九原区住建局	张改梅	0472-6971805
以上内容依据本年有关规定，如有政策调整，以最新政策为准。									